



随着生活生乎提高，不少人持有建设银行的信用卡，但也有一些小白持卡人对于建设银行信用卡利息的计算方式不是很了解。那么建设银行信用卡提现利息是多少呢？下面跟卡宝宝看看建设银行信用卡提现利息计算方法。

建设银行信用卡提现利息计算要求

1.在免息还款期内

免息还款期是指按期全额还款的持卡人享有的针对消费交易的免息期间，免息时间从银行记账日起至还款日止，最短20天，最长50天。透支取现交易不享受免息还款期待遇。

若您在到期还款日前未全额还款，则不享受免息期待遇。建设银行将按日利率万分之五计收利息，并按月计收复利。计息日期从记账之日起至还款日止，计息本金以实际应还金额计算。

若您在到期还款日前未还款或还款金额不足最低还款额，建设银行除将按规定计收利息外，还将按最低还款额未还部分的5%收取滞纳金。

如您的账单日为某月17日，到期还款日(以每月30天为例)为下月7日(若该月为31天，则为下月6日，大小月按此推算)。

若您4月15日消费10,000元，且该笔消费款于当日记入您的账户，则银行记账日为4月15日，因您的账单日为4月17日，到期还款日为账单日后20天为5月7日，该笔消费最长可享受免息期为23天；

若4月18日您消费10,000元，且该笔消费款于当日记入您的账户，则银行记账日为4月18日，由于该笔消费款应于5月17日账单日出账，因此距到期还款日6月6日有50天，则该笔消费最长可享受免息期为50天。

2.在循环周转使用期内

循环信用一般是指信用卡的信用额度可循环周转使用。只要客户在每次使用该额度后能及时偿还(含按最低还款方式偿还)，则可重复使用，无须在每次使用前申请。循环信用是信用卡的固有属性和主要功能，它为持卡人带来便利。

循环信用的利息计算：上期对账单的每笔消费金额为计息本金，自该笔账款记账日起至该笔账款还清日止为计息天数；循环信用利率由中国人民银行统一规定，日利率万分之五，按月计收复利。循环信用的利息将在下期的账单中说明。

建设银行信用卡提现利息计算例子

假设您的账单日为每月7日，到期还款日为每月27日。若3月20日您消费10,000元，且该笔消费款于3月23日记入信用卡账户(即记账日)，则4月7日您的对账单上将会列有：

本期全部应还款额10,000元，最低还款额1,000元。若从4月8日至5月7日期间未有其他交易入账，而您于4月27日缴清最低还款额1,000元，则5月7日的账单除将列有消费款项未还部分9,000元外，还将另列利息225元。

>> [点此网申信用卡](#)，额度高，下卡快